

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6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各项职责，认真履行监管职能，确保了公司依法运作及生产和经营的顺利转型，为维护股东权益做了一定的工作。

一、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 12 项议案。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（预案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和《关于聘请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部分固定资产清理报废的议案》共 7 项议案。

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3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8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、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共 3 项议案。

4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开展工作，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，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，并对公司规范运作、财务状况、对外担保、对外

投资、信息披露和募集资金的使用等有关方面进行了监督，形成了以下意见：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能够依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，运作规范，公司决策程序合法，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履行诚信义务，没有发现违法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、公司财务检查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财务制度健全，内控制度完善且有效执行，财务运作规范，财务状况良好。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监事会认为：该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。

3、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收购、出售资产交易的行为。

4、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与关联方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行为。

5、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所有决议均已执行完毕。

6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，翻阅了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及募投项目相关责任人的汇报，认真审查了董事会出具的《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，认为 2016 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未发现募集资金违规行为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公正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信息披露和误导性陈述。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公正、客观的。

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三日